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

一、巡察機關：財政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二、巡察時間：112年6月26、27日

三、巡察委員：
施錦芳委員(召集人)、陳 菊院長、李鴻鈞副院長、
林文程委員、林郁容委員、葉宜津委員、趙永清委員、賴振昌委員、紀惠容委員、范巽綠委員、張菊芳委員、郭文東委員、葉大華委員、蕭自佑委員、賴鼎銘委員、鴻義章委員等16位。

四、巡察重點：

財政部部分：

1. 年度施政計畫及預算執行情形。
2. 未結糾正案件之檢討改善作為。
3. 有關海關業務辦理情形(含全國性機場通關業務、緝私及緝毒業務執行成效)。
4. 有關海關驗關實際情形。
5. 有關免稅商店管理情形。
6. 有關促參案執行成效。
7. 有關公股銀行業務推展成效。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部分：

1. 年度施政計畫及預算執行情形。
2. 未結糾正案件之檢討改善作為。
3. 有關數位金融、金融創新之管理與規劃情形。
4. 有關資本市場發展趨勢、公司治理、金融產業人才培訓等情形。
5. 有關上市櫃公司資安長與獨立董事資格及管理情形。
6. 有關政府投資證券及期貨相關事業情形(含持股及擔任董監事情形)。
7. 有關證券及期貨交易平台運作情形(含證券交易所及期貨交易所財務報告，每年繳多少稅?替國庫增益多少稅收?)。
8. 有關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業務發展情形(包括電子投票等)。

五、巡察紀要：

本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於112年6月26、27日分別由陳菊院長、李鴻鈞副院長偕同該會召集人施錦芳委員及多位委員，巡察財政部海關通關查驗、緝私、緝毒與金管會及周邊證券期貨單位監督管理業務執行成效，聽取財政部、金管會及證券期貨F4(證交所、期交所、櫃買中心、集保所)等機構業務簡報、實地訪察並進行交流。

為瞭解財政部海關通關查驗、緝私、緝毒，以及免稅商店管理、促參案、公股銀行業務推展等執行情形，6月26日首先前往關務署基隆關八里分關，聽取海運快遞貨物通關業務簡報，並實地巡察海運快遞貨物通關情形；接著前往關務署臺北關松山分關，聽取財政部就該部業務辦理情形及相關業管單位就海關業務辦理情形、促參案執行成效、公股銀行業務推展成效等議題進行簡報，並至長榮台北航空商務中心，實務參訪商務包機與一般客機一站式快速通關情形。其中海關業務簡報內容，主要包括全國性機場通關業務辦理情形、緝私及緝毒業務執行成效、海關免稅商店管理及臺北松山機場通關業務辦理情形。

監委們於巡察中，除關心海關緝毒緝私及促參案執行成效等議題外，並於座談會中，針對關務署人力未來女多於男之輪班制度、海關資安、國有非公用文化資產保存維護情形、公益彩券經銷商遴選條件是否適當、因應通貨膨脹之貨幣政策、推動促參業務移由財政部主政之效果差異、促參案履約爭議之調解、地方政府小型促參案之必要性、ETC由民間公司收費之妥適性、國庫署針對新南向政策之金融服務、加強公股銀行績效評估、推動台灣PAY成效等多項問題提出建言，財政部部長莊翠雲及相關主管分別就監委們所提逐一重點回復，並就不足部分允會後再以書面資料補充說明。

又為瞭解金管會暨周邊證券期貨單位(包括證交所、期交所、櫃買中心及集保所)監督管理及業務執行成效，翌日(6月27日)上午前往證交所，假該所9樓大會議室，聽取金管會就數位金融、金融創新之管理與規劃情形、資本市場發展趨勢、公司治理、金融產業人才培訓情形，上市櫃公司資安長及獨立董事資格及管理情形，政府投資證券及期貨相關事業情形等議題進行簡報；接著聽取證交所、期交所、櫃買中心就證券及期貨交易平台運作情形，以及集保所就台灣集中保管所業務發展情形等議題進行簡報，簡報內容涵蓋證交所及期交所財務報告，每年繳稅及替國庫增益稅收金額，電子投票等業務執行成效；亦實地參觀證交所線上監控室之監視情形，並就這次巡察議題進行意見交流。

監委們於意見交流中，特別關心金管會周邊證券期貨單位之經營績效及運用、如何防治金融投資詐騙等議題，並於座談會中，針對推動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計畫之預算分配數、金融業海外風險評估、金融平權之未來具體目標、加強年長者金融知識宣導、金融機構電話行銷管理、加強金融資安、ESG勞工權益評鑑指標、群眾募資規定、人頭帳戶管理、虛擬資產管理、碳權交易之執行進度、電子支付目標、創新公司進入市場情形、針對民間徵求委託書以取得公司經營權、股價異常之警示監理、早年實體零股股票之處理、防疫險風險管理、推動小額終老保險、保險業基金投資再生能源、金融從業人員之行為操守等多項問題提出建言，金管會主委黃天牧及相關主管分別就監委們所提逐一重點回復，並就不足部分允會後再以書面資料補充說明。

財政及經濟委員會召集人施錦芳委員期許藉由這次巡察財政部及金管會，讓參與巡察之本院院長、副院長、委員同仁進一步瞭解二部會目前的施政目標及願景，同時期望財政部能持續強化海關通關查驗、緝私及緝毒作業，督促公股銀行配合國家政策，積極辦理相關業務，並致力達成政府財政平衡；金管會持續強化金融業及其周邊單位之監督管理機制，並致力於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亦以專業、熱忱、同理心及勇於橫逆中承擔之金管會核心價值，期勉金融管理及從業人員。